

靜宜大學西文系(所)墨西哥 Mega Cinta 公司

助學服務獎助學金辦法

109 年 3 月 5 日系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為鼓勵本系學生培養其主動積極的服務熱忱，提升活動參與度及系所認同感，以建立優質校園文化，特成立「墨西哥 Mega Cinta 公司」助學服務獎助學金。
- 第二條 為管理本獎學金，特成立「墨西哥 Mega Cinta 公司」助學服務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，並由本系(所)系務會議兼任之。
- 第三條 本獎學金由「墨西哥 Mega Cinta 公司」捐贈。
- 第四條 遴選資格：
- (一) 就學期間無任何懲處紀錄。
 - (二) 學業總成績須達 70 分以上者。
 - (三) 具熱心服務、優良品蹟與表現者。
 - (四) 本系(所)大學二、三、四年級及研究所一、二年級在籍學生。
 - (五) 當年度本系相關獎學金，只能擇一錄取。
- 第五條 遴選名額及獎勵方式：
- 每學年度遴選出服務熱忱學生 8 名，每名新台幣 5,500 元整。
- 第六條 獎學金申請辦法：
- 一、上學年成績單一份；
 - 二、五百字以內自傳一份；
 - 三、當年度優良品蹟相關證明；
 - 五、每年 5 月 1 日以前（遇假日則順延），檢附上述文件及證明送交本系(所)。收件後將以電子郵件回覆確認收件，始完成投件程序；
- 第七條 獎學金之評審與發放：
- 一、由本系(所)「墨西哥 Mega Cinta 公司」獎學金管理委員會每學年將推薦人選提交墨西哥 Mega Cinta 公司核定受獎人。
 - 二、該學年度結束前公佈得獎名單並辦理獎學金發放事宜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之處，由本系(所)「墨西哥 Mega Cinta 公司」獎學金管理委員會與「墨西哥 Mega Cinta 公司」共同修訂後公告實施。